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9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 年 11 月 10 日，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与电子通信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11 月 6 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方式送达给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其中董事孙伟杰先生、王坤晓先生、刘贞峰先生因公出差以电子通信方式表决，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李志勇先生召集并主持，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同意的专项核查意见。

议案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公司拟开立募集资金专户，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新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开立相关事宜。

此外，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安全，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等事项，后续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议案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6 年度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使用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用于股权激励或者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资

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 140.00 元/股，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为了保证本次回购股份的顺利实施，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本次回购公司股份过程中全权办理回购相关事项。本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回购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议案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0 日